

证券代码：603931

证券简称：格林达

公告编号：2023-035

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4日以书面、电话及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蒋慧儿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的《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2）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的《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(公告编号：2023-033)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的《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38)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的《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38)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的《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37)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5 日